

农历乙巳蛇年即将到来,为进一步弘扬“福”文化,打造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文化品牌,近日,由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指导,福建省炎黄文化研究会、福文化研究院组织设计的农历乙巳蛇年“福”文化形象IP“福宝”和主题海报正式发布。

蛇与我国古代文化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。在福建,几乎每个地区都有崇蛇的文化,大到将蛇供奉起来的祭典盛会,小到戴在头上的发簪和刺在身上的文身,千百年来,蛇深刻影响着闽人的民俗风情和精神文化。那么,闽人为何会与蛇结下不解之缘?

“闽”的来历与“闽”的蛇崇拜

蛇字,在甲骨文中像蛇之形,弯曲盘踞的蛇身,高高扬起的三角蛇头。另外,汉字中的“虫”、“也”、“它”同源,都是“蛇”的本字,后分化为不同的字形。

从历史溯源的角度来说,中国的蛇文化也称得上是源远流长,可以一直追溯到上古时代。中国古代神话传说中的人类之祖伏羲和女娲,在文献中的记载就是人首蛇身或人身蛇尾,通俗来说就是上半身是人,下半身是蛇的造型。

秦汉以前,居住在福建境内的土著居民和闽越族,盛行“蛇图腾”崇拜。在闽人的动物崇拜中,最具特色的是对蛇的崇拜。

蛇,俗称长虫,在古人眼里颇具神秘色彩。福建地处亚热带,拥有丰富的蛇类资源,武夷山还被誉为“蛇的王国”。秦汉以前,这里草木丛生,毒蛇出没。人们常对它来去无踪,脱皮蜕变,水陆两栖,无足无翼而能窜突腾越感到惊讶;对蛇不但能伤害人畜,甚至能毒死或吞食凶猛的野兽,感到恐惧,以为蛇具有某种超自然的力量。他们逐渐由恐惧、敬畏而发展为把蛇作为图腾加以崇拜。

福建自古称“闽”,“闽”的意义就是门内供着一条蛇。汉代许慎的《说文解字》并不把它归为“门”部,却归之“虫”部,释义是“闽,东南越,蛇种”。

闽越人的蛇图腾

汉代刘安的《淮南子》中记载:“九嶷(yí)之南,陆事寡而水事众,于是人民披发文身,以像鳞虫,短绌不终,以便涉游,短袂攘卷,以便刺舟。”

古代越族的一个主要分支——闽越族生活在闽江流域和福建其他多蛇地区,以蛇为本氏族的象征,或以蛇为图腾,认为蛇是本氏族的祖先加以顶礼膜拜,因此闽越族在很长一段时间保留着崇蛇风俗,“披发文身,以像鳞虫”,有断发文身习惯,把蛇形刻画于身上,以祈求避免遭受凶猛动物的侵害。

蛇形图腾崇拜的习俗,已成为闽文化的标志之一。大量文献和考古发掘都证明闽越人盛行崇蛇之风,武夷山汉城遗址发现了蛇形装饰图案的瓦当、雕有蛇图的铜铎残片。在3000年前福建青铜时代的陶器上,就充满蛇图腾的印记——陶器上有蛇形堆塑,陶器表面有蟠虺纹饰,及仿蛇皮花纹的各种几何图案。华安县马坑乡草仔山、诏安县官坂镇溪口村等地也发现蛇形石刻,充分显示早期闽越人对蛇信仰与崇拜的鲜明特征。东汉的《吴越春秋》、《越绝书》等文献,无不记述闽越人的蛇图腾。

闽人与蛇的情缘



女子插戴蛇簪以示“不忘其祖”

汉武帝统一闽越后,中原汉族南迁,闽越人的生活习俗逐渐融入南下的汉族移民之中,蛇形文身等习俗才渐渐淡化,但其崇蛇习俗仍在某种程度上保留下来。作为闽越族后裔的一部分畚民仍把蛇看做是自己的祖先加以奉祀。一直到清末,居住在闽侯境内的畚民还“自称蛇种”。

明代邝露的《赤雅》中写道:“畚民神官,画蛇以祭,自云龙种。”

清代顾炎武的《天下郡国利病书》中记载:“自古以南蛮为蛇种,观其畚家,神官蛇象可见。”

清代郑祖庚的《侯官县乡土志》中称:“畚之种为蛇,盖即无诸国(闽越)之遗民也。”“其人皆蛇种。”

清代施鸿保的《闽杂记·蛇簪》中写道:“福州农妇多戴银簪,长五寸许,作蛇昂首之状,插于髻中间,俗名蛇簪。……簪作蛇形乃不忘其始之义。”

闽中及闽东一些地方的妇女,至今流行发髻上插蛇簪奇俗,蛇簪由银子制成,花式繁复,基本样式是一条高昂着头的小蛇。为突出小蛇形象,闽中妇女常把头发盘成多股辫子,远远望去,宛如一群黑亮的蛇拥簇一条白亮的小蛇。据说,这种蛇簪实际上是缩小了的古代闽越族徽——一条飞腾的蛇,她们插戴蛇簪,以示“不忘其祖”。

明清时期蛇神庙在福州多见

福建民间保留很多与蛇有关的民俗风情,许多地方都建有蛇王宫庙,以崇祀蛇神,保留至今的有长汀罗汉岭、南平西芹、闽侯洋里及永春等地的蛇王宫,福清、莆田一带的蛇王庙则被称为“青公庙”。

明代福州人王应山在《闽都记》中记载,闽县东有一龙窟旧记云:“山穴有蟒,天骄蜿蜒,额有‘王’字,人以为龙也,祀之,故名。”类似的蛇神庙,在明清时期的福州多有所见,如今福州周边地区仍保留着一些遗迹。

闽西长汀、永定等地的蛇王神被视为能“听断严明,主持公正”,过去民众有纠纷,就到蛇王神前表白起誓,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现在还陈列一尊原存于长汀蛇王宫的蛇王塑像。

闽北的延平、闽东的古田和尤溪等地,至今仍保留上古的崇蛇习俗。尤其是南平市延平区樟湖镇堪称“崇蛇圣地”,这里每年正月举行游蛇灯活动,蛇头、蛇尾是纸糊巨灯,蛇身由每家一男持一节蛇身灯板结队组成,共有三四百节,蜿蜒一里多长,蔚为壮观。每年农历七夕日为“蛇王节”,村民当日举行隆重迎蛇盛会,大蛇用彩轿抬着,小蛇则提在手里,摆于肩上,缠在腰间,巡游村境,“蛇游”之后,便将蛇全部放入闽江,祈求风调雨顺,来日平安。

樟湖蛇文化是目前为止全省乃至全国唯一保存完整的崇蛇活动,2005年被省政府列为第一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。樟湖蛇王庙被列为第六批福建省文物保护单位。

崇蛇的文化在水中也有体现。闽船的船身画有蛇的图像,这至今仍偶尔可见;端午竞渡的龙舟有的是用蛇首装饰。清代郁永河的《海上纪略》中记载:“凡闽船中,必有一蛇,名曰‘木龙’。”

浓郁质朴的蛇文化,渗透闽人的民风民俗。在闽越人消亡之后的千余年间,崇蛇的习俗仍绵延不绝。作为闽越文化象征的蛇图腾官庙保存至今,是闽越人崇蛇习俗的代表性文物,是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。

相关链接

蛇年“福宝”来了



近日,由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指导,福建省炎黄文化研究会、福文化研究院组织设计的农历乙巳蛇年“福”文化形象IP“福宝”和主题海报正式发布。

“福宝”是基于“福”文化专门打造的形象IP。男“福宝”头戴海派帽,身形灵动,并植入了幸福祥云纹;女“福宝”身姿娟秀,头戴簪花,身着融入闽剧水袖等元素的服饰。“福宝”形象展现了福建地域文化的丰富多彩,与同时发布的“福海扬帆 福行天下”主题海报共同传达出新一年乘风破浪、奋勇争先的美好愿景。

作为全国唯一以“福”命名的省份,福建近年来充分挖掘“福”文化资源,积极推动“福”文化的产业化和现代化转化。此次“福”文化形象IP的发布,正是福建写好“福”字文章、打响“福”文化品牌的重要举措之一。未来,福建将持续发力,推动“福”文化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,同时积极拥抱数字化和网络化,让“福”文化在新时代焕发新的光彩。

(综合福建日报、东南网、福建省方志馆、北京青年报)